

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临时物料周转整理服务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 JL-JY-2025-0714-027)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

一、招标条件

本2025年度临时物料周转整理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预算金额: 17.28万元。 采购承揽劳务服务供应商, 提供周转区物料周转、现场整理等服务。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5年度临时物料周转整理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5年度临时物料周转整理服务: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 具有所列标的的经营资质;
- (4)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7-14 09:00到2025-07-21 00:00

获取方式: 自行下载并查看。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7-21 09:30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7-21 09:30

开标地点: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金丝岗南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招标办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就2025年度临时物料周转整理服务项目进行采购, 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自行下载采购文件, 并于2025年7月21日09

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L-JY-2025-0714-027

项目名称：2025年度临时物料周转整理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17.28万元

最高限价：17.28万元

采购需求：采购承揽劳务服务供应商，提供周转区物料周转、现场整理等服务。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拟采购服务周期六个月。若双方合作满意，可再续签六个月。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对供应商的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具有所列标的的经营资质；

（4）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记录名单。

4、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使用进口产品参与谈判。

三、获取采购文件

1、将下述材料扫描发送到jljyqgb@163.com后，按本公告第八条提供的方式进行电话告知。

（1）营业执照（三合一）复印件。

（2）授权委托书。

（3）投标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4）投标申请单位为被授权人缴纳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5）投标申请人联系方式（电话、邮箱、微信）。

以上材料的扫描件，均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采购文件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自行下载。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7月21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金丝岗南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招标办426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7月21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金丝岗南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招标办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如果本次采购的事项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发布的信息。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金丝岗南

联系方式：025-85096545、025-85096546

联系人：徐美奥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无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权

电 话： 025-85096573

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4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金丝岗南

联 系 人： 徐美奥

电 话： 025-85096545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徐美奥（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临时物
料周转整理服务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2025 年度临时物料周转整理服务

项目编号：JL-JY-2025-0714-027

采购人：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总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第二章	谈判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项目需求.....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采购邀请

项目概况：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就 2025 年度临时物料周转整理服务项目进行采购，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自行下载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7 月 21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L-JY-2025-0714-027

项目名称：2025 年度临时物料周转整理服务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预算金额：17.28 万元

最高限价：17.28 万元

采购需求：采购承揽劳务服务供应商，提供周转区物料周转、现场整理等服务。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拟采购服务周期六个月。若双方合作满意，可再续签六个月。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对供应商的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具有所列标的的经营资质；

（4）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记录名单。

4、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使用进口产品参与谈判。

三、获取采购文件

1、将下述材料扫描发送到 jljyqgb@163.com 后，按本公告第八条提供的方式进行电话告知。

- (1) 营业执照（三合一）复印件。
- (2) 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4) 投标申请单位为被授权人缴纳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 (5) 投标申请人联系方式（电话、邮箱、微信）。

以上材料的扫描件，均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采购文件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自行下载。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21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金丝岗南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招标办 426 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7 月 21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金丝岗南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招标办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如果本次采购的事项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发布的信息。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江苏金丝服装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江宁区麒麟街道金丝岗南

联系方式：025-85096545、025-85096546

联系人：徐美奥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无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权

电 话： 025-85096573

九、本次谈判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 份 副本份数 1 份

十、本次谈判保证金要求：

本次谈判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0 元整。

十一、其他说明事项：

本谈判文件中斜体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响应条件，为必须遵守的条件，如不满足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第二章 谈判须知

（参加竞争性谈判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谈判供应商”）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仅适用此项目。

2、项目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谈判的方式。

3、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3.1 满足本谈判文件“采购邀请”中合格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2 满足本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规定。

4、参加谈判费用

4.1 参加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最终的成交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谈判收取/不收取标书工本费与成交服务费。（如有，请注明）

5、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下载了本谈判文件并决定参加谈判，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的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竞争性谈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已经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6、谈判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6.1 任何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按采购邀请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

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个工作日前，在江苏省监狱管理局网站上发布书面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二、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及保证金收取

1、谈判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1 参加谈判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邀请要求准备谈判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响应文件正本中，除谈判文件规定的可提交复印件外，其他文件均须提交原件，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谈判供应商公章。本谈判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刻有供应商法定名称的印章，不包括合同、财务、税务、发票等形式的业务专用章。

1.2 除谈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谈判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2、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2.1 谈判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谈判文件中既有中文也有外文的，以中文意义为准。

2.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参加谈判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

3.1 谈判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谈判和成交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2 谈判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设备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3.3 谈判供应商应填写并提交谈判文件所附的“资格证明文件”。

4、供货一览表和谈判响应报价表

4.1 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应按照谈判文件规定格式填报供货一览表、谈判响应报价表（含分项报价），在表中标明所提供的设备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主要部件型号及其功能的中文说明和供货期。每项货物设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若有备选配件，则备选件的报价不属于选择性报价）。

4.2 标的物

详见项目需求。

4.3 有关费用处理

本次采购谈判供应商的总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本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4.4 其它费用处理

谈判文件未列明，而谈判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4.5 报价采用的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4.6 谈判响应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谈判文件规定填写。

5、谈判保证金

5.1 谈判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谈判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采购人因谈判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相关规定处理。

5.2 参加谈判采购所需交纳的保证金必须是人民币，谈判保证金的交纳形式见竞争性谈判采购邀请。

5.3 在谈判时，对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前未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视其为无效响应文件而予以拒绝。

5.4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退还，不计利息。

5.5 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如转为履约保证金的，在履约结束后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5.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1) 谈判供应商在谈判有效期内无正当理由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或者在谈判过程中无正当理由退出谈判活动；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4)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三、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 参加谈判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密封，密封的谈判响应文件应标明“正本”、“副本”的字样。

1.2 密封的谈判响应文件应：

(1) 按采购邀请中注明的地址送达规定地点；

(2) 注明参加谈判项目名称、谈判文件编号及参加的分包号；

(3) 密封包装上应写明参加谈判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1.3 如果密封包装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

采购人拒绝接收以邮寄方式送达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

2、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1 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本谈判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2 采购人可通过修改谈判文件自行决定酌情推迟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谈判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受制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为准。

3、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3.1 采购人将拒绝在其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接收谈判响应文件。

4、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 谈判供应商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指定地点。

4.2 谈判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文件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和“撤回”字样。

4.3 谈判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四、谈判与评审

1、谈判仪式

1.1 采购人将在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开始仪式，仪式由采购人主持，供应商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参加仪式的代表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谈判小组

2.1 谈判开始仪式结束后，采购人将立即组织谈判小组进行评审、谈判。

2.2 谈判小组由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采购有关规定。

2.3 谈判小组应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评审、谈判工作并推荐成交候选人。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2.4 谈判小组将对供应商的商业、技术秘密予以保密。

3、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3.1 谈判开始仪式结束后，直至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谈判响应文件的有关资料以及推荐建议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

人员透露。

3.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向采购人和参与评审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谈判响应文件被拒绝。

4、评审过程的澄清、说明和更正

4.1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 接到谈判小组要求的供应商应派人按谈判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说明或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3 接到谈判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5.1 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谈判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谈判的资格。

谈判小组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对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谈判的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5.2 在正式谈判之前，谈判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谈判响应文件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负偏离或保留。

所谓重大负偏离或保留是指与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谈判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认定。谈判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谈判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5.3 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 (1) 未按要求交纳谈判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供应商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 (4) 供应商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合格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本采购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6)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属未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 (7)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4 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谈判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谈判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5.5 同一项目（项目未分包）或同一分包（项目有不同分包），如出现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产品有多个供应商参加谈判时，谈判中在其他条件合格的前提下，选取报价最低的供应商参加谈判报价，其他供应商作为无效谈判响应处理。

6、谈判程序及成交原则

6.1 谈判程序

6.1.1 对于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能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1.2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6.1.3 谈判供应商未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最后报价的视为放弃谈判，其谈判响

应按无效响应处理。最后报价须由谈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将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

6.1.4 各供应商最后报价结束后,如谈判小组认为最后最低的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成本,涉嫌恶性竞争,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则有权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说明理由,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该供应商拒绝说明或未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说明,或虽有书面说明但仍无法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则谈判小组有权取消其谈判成交资格,按顺序由最后报价次低的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6.2 成交原则

6.2.1 谈判小组将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将在“江苏省监狱管理局”网站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6.3 采购活动终止的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将被终止: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五、成交

1、确定成交单位

1.1 谈判小组根据本采购文件规定评审办法、原始谈判记录和谈判结果,编写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2 采购人根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将在“江苏省监狱管理局”网站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成交结果确定后,采购人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3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成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与评审专家、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3) 向评审专家、采购人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4) 恶意竞争，最终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 (5) 不满足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但在评审过程中又未被谈判小组发现的；
- (6)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或者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 (7) 将采购合同转包；
- (8)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属于成交无效的其他情形。

2、质疑处理

2.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2.2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可以质疑的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谈判文件之日或者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如在法定期限内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多次质疑的，采购人将只对供应商第一次质疑作出答复。

2.3 质疑函必须按照本谈判文件中《质疑函范本》要求的格式和内容进行填写。供应商如组成联合体参加谈判，则《质疑函范本》中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之处，联合体各方均须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

2.4 采购人只接收以纸质原件形式送达的质疑。2.5 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 2.5.1 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质疑。
- 2.5.2 超出政府采购法定期限的质疑。
- 2.5.3 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非原件形式的质疑。
- 2.5.4 未参加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
- 2.5.5 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的质疑。

2.6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

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和记录该供应商的失信信息。

六、合同签订相关事项

1、签订合同

1.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否则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2 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及谈判采购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1.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成交产品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履约保证金

2.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将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采购人带来的各种损失。如果成交供应商不同意按照规定去做，采购人有权取消本次采购成交决定，并没收其谈判保证金。

2.2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合同履行结束后，成交供应商凭采购人签署的同意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证明（格式见谈判文件附件《履约保证金退还申请》，加盖采购单位公章），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无息退还）。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参考协议（暂定，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生产物料周转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甲方（委托方）：

公司名称：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乙方（服务方）：

公司名称：_____

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第一条 服务内容

乙方为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 物料周转：按甲方指令在生产车间、仓库、供应商之间调拨物料。
2. 物料搬运：包括装卸、短途运输（厂区内）、堆码及拆垛作业。
3. 物料存储：在乙方指定仓库（地址：_____）提供仓储服务，包括防潮、防火、防盗管理。

第二条 服务标准

1. 搬运要求：轻拿轻放，避免碰撞；特殊物料（如易碎品、化学品）按甲方技术规范操作。
2. 存储条件：
 - 温度：℃~℃
 - 湿度：≤____%
 - 堆高限制：≤____米
3. 时效性：接到甲方指令后，____小时内完成周转/搬运作业。

第三条 货物交接与验收

1. 甲方交付货物时，双方共同确认品类、数量及包装状态，签署《交接单》。
2. 货物出库时，乙方凭甲方签字盖章的《出库单》放货。

第四条 费用与结算

1. 成交后，根据双方约定付费。

第五条 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1. 提前 24 小时通知作业需求；
2. 提供货物特性及安全操作说明；
3. 按期支付费用。

乙方责任：

1. 确保作业人员持证上岗，遵守安全规程；
2. 承担仓储期间因管理不善导致的货物损毁、丢失赔偿责任；
3. 为仓储货物购买财产保险（保额不低于货物价值）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搬运/存储不当导致货物损毁，按实际损失价值赔偿；
2. 任意一方单方面终止合同，须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并支付相当于 1 个月服务费的违约金。

第七条 保密条款

双方不得泄露对方的商业信息（包括物料种类、数量、流向等），保密义务在合同终止后仍有效。

第八条 不可抗力

因地震、洪水、战争等不可抗力导致服务中断，受影响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需及时通知对方。

第九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清单

1. 《服务价格明细表》
2. 《货物交接单模板》
3. 《安全操作规范》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 址：南京市中山门外金丝岗南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第四章 项目需求

一、物料周转整理服务承揽范围

1、负责所有需进出监管区的生产物料（含生产废料）周转、整理、存放、管理、驳运；

2、根据生产单位需求，负责将闲置、待修、待报废设备物料周转到指定地点。

3、其他需要进出监管区的物资。包括狱政支队、教改支队、刑务支队、供应部等相关单位的物资进出周转服务。

4、公司安排的其他生产任务，包括临时杂物用工、仓库货物整理、腾货框、运营中心及周边的环境卫生清理等。

二、作业时间安排

原则上周一至周日提供全天候作业。日常情况下与罪犯出工日同步衔接。作息时间为：上午 7:30--11:30，下午 13:30--17:30。如遇特殊情形可根据业务管理部门需求预约安排物料周转。

三、人员要求

要求不少于 4 名物料周转工，男性，年龄在 60 周岁以下，身体健康；提供临时休息场所，不提供食宿。

四、采购周期

拟采购服务周期 6 个月。双方在合作均满意的情况下，可以续签一次（服务周期 6 个月）。

第五章 响应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正或副本)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谈判供应商名称:

日 期:

响应文件主要目录

- 一、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 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 三、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四、谈判响应函
- 五、谈判响应报价表
-

一、资格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资格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谈判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通用资格条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特定资格条件			
6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其他资格条件			
8	法人授权书		
9	谈判响应函		
10			
11			
12			

二、符合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谈判响应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1	采购需求中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即加斜体下划线内容，每条详细列出）		
2			
3			
4			
5			

三、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实质性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文件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文件2 上一年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文件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文件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格式见后）。

文件6 法人授权书（原件）。

文件7 谈判响应函（原件）。

文件8 ****（本项目其他资格条件）。

文件9 联合体协议（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谈判的，必须提供联合体协议原件）

文件10 响应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供应

商必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该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中要求加盖公章的，必须加盖公章；如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谈判，则联合体各方均须加盖公章，否则视为无效谈判响应文件。

2、非实质性资信证明文件目录

格式1 《企业声明函》

格式2 《联合体协议》

格式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格式一 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采购编号为___的__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本公司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小微型企业产品报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圆整（¥：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

四、谈判响应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 号谈判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 (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 _____ (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谈判采购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 (签字人) 兹宣布同意如下：

- 1.按谈判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服务。
- 2.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谈判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 3.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 4.如果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或成交后拒绝签订合同，我们的谈判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 5.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采购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 6.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 7.遵守谈判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 8.与本谈判采购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 户：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谈判响应报价表

可以根据第四章需求自行编辑。

报价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 履约保证金退还申请

采购人：

我单位成交了贵单位组织实施的采购编号为 的 （项目名称）。目前，我单位已按采购文件规定履行完相关义务，符合保证金退还的条件，现向你单位申请退还我单位交纳的本项目履约保证金 万元。

采购人确认：（盖章）

申请单位：（盖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时间：

联系人：

联系方式（手机）：

开户行及账号：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